

关于开展 2021-2022 学年诊改报告平台填写的通知

各层面牵头部门、现教中心、二级学院：

内部质量诊断与改进平台 2021-2022 学年数据已对接完成，现需要各级诊改对象登录平台填写 2021-2022 学年诊改报告，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内容

序号	报告类别	填写人员	审核	备注
1	学校层诊改报告 专业层、课程层诊改报告 教师层诊改报告 学生层诊改报告 信息化平台建设报告	党院办 教务处 人事处 学生处 现教中心	无需审核	五层牵头部门、现教中心
2	二级学院诊改报告	二级学院 诊改负责人	无需审核	除鹿城学院外的 9 个二级学院
3	专业个体诊改报告	专业负责人	二级学院诊改负责人或管理员	附件 1-1
4	课程个体诊改报告	课程负责人	无需审核	附件 1-2
5	教师个体诊改报告	教师	无需审核	附件 1-3
6	学生个体诊改报告	学生	班主任	附件 1-4

二、时间要求

请于 2023 年 8 月 27 日前完成诊改报告填写及相关审核工作。

三、平台操作路径

1. 登录方式：

(1) 校内访问：<https://id.wzvtc.cn/cas/login>

(2) 校外访问：<https://webvpn.wzvtc.cn/>

通过统一身份认证登录“内部质量诊断与改进”平台

2.诊改报告填写路径:

(1) 牵头层面、教学单位诊改报告

①生成报告: 登录平台—诊改报告—我的报告—选择“层面/教学单位诊改报告”—选择“所属诊改学年”(2021 年), 选择相应信息, 关联对应层面的目标标准, 点击“保存”, 即可生成报告。

②下载报告, 线下编辑, 上传定稿: 在界面中点击书籍形状图片, 选择预览“未达标”, 在页面右上角点击“下载”按钮, 将报告下载到本地进行线下编写, 完成后上传报告定稿。(平台填写操作说明分别见附件 2、附件 4)

(2) 教学教学信息化平台建设报告

登录平台—诊改报告—线下报告管理—线下报告维护, 通过“上传报告”功能, 上传线下已编写的报告。(平台填写操作说明见附件 3)

(2) 专业、课程、教师、学生个体诊改报告

登录平台—诊改报告—我的报告—选择对应报告—点击“生成报告”—选择“所属诊改学年”(2021 年), 填写基本信息后生成报告—点击“编辑”进行填写—完成后点“发布报告”。(平台填写操作说明分别见附件 5—附件 8)

3、审核路径:

登录平台—诊改报告—报告审核—查找对应报告进行审核。

注: 只有专业个体诊改报告、学生个体诊改报告需要审核。(平台审核操作说明分别见附件 5 和附件 8)

附件 1：2021-2022 学年诊改名单

附件 1-1：2021-2022 学年专业诊改名单

附件 1-2：2021-2022 学年课程诊改名单

附件 1-3：2021-2022 学年教师诊改名单

附件 1-4：2021-2022 学年学生诊改名单

附件 2：层面诊改报告平台填写操作说明

附件 3：信息化平台建设报告平台填写操作说明

附件 4：教学单位诊改报告平台填写操作说明

附件 5：专业个体诊改报告平台填写、审核操作说明

附件 6：课程个体诊改报告平台填写操作说明

附件 7：教师个体诊改报告平台填写操作说明

附件 8：学生个体诊改报告平台填写、审核操作说明

教学质量监控处

2023 年 8 月 8 日